

股票代號:3570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tsuk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目 錄

壹、會議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參、附件	
附件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6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2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3
附件四：盈餘分配表	23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24
附件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25
附件七：「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28
肆、附錄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9
附錄二：公司章程(修正前)	31
附錄三：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	37
附錄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37
附錄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8
附錄六：其他說明事項	39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 間：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 點：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68 號 6 樓 (本公司訓練教室)

出 席：全體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主 席：鶴見裕信董事長

一、主席致開會詞

二、報告事項：

-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 (二)一〇二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三、承認事項：

-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 (二)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四、討論事項：

-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 (二)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 (三)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報告事項：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 至 11 頁附件一。

二、一〇二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附件二。

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包含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編竣，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區耀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連同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監察人審查完竣，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附件二。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 至 11 頁附件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3 至 22 頁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3 頁附件四。

二、本公司擬提撥員工紅利新台幣 3,554,187 元和董監酬勞 710,837 元，餘擬分配普通股股利每股 3 元現金股利，共計新台幣 51,291,000 元，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45,658,816 元結轉下期。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本公司將來可能之營運擴充考量，擬提高本公司章程中資本總額為參億元。

二、為本公司所屬產業及營運發展情形，擬修訂公司章程股利政策。

三、檢附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後，請參閱本手冊第 24 頁附件五說明。

四、提請 公決。

決 議：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文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如後，請參閱本手冊第 25 至 27 頁附件六說明。

三、提請 公決。

決 議：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文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二、檢附「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如後，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件七說明。

三、提請 公決。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件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2 年全球經濟受 101 年先進國家債務問題、就業情勢不佳影響，經濟成長動能和緩，但自下半年開始，先進經濟體逐步緩升帶動之下，加上國內消費氣氛改善，全年經濟成長率達 2.11%，本公司也在不斷拓展新市場商機、深入了解市場脈動及需求，深耕各產品線且強化技術服務提高附加價值之下，年度營收獲利有優良的表現；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760,054 仟元，較 101 年度增加 150,639 仟元，增加 24.72%；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332,558 仟元，較 101 年增加 60,778 仟元，增加 22.36%；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78,984 仟元，較 101 年度增加新台幣 18,928 仟元，增加幅度 31.52%。

1.本公司經營成果及主要產品之銷售狀況如下表所示：

(1)經營成果比較：

大塚合併綜合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609,415	100.00%	760,054	100.00%	150,639	24.72%
營業毛利	271,780	44.60%	332,558	43.75%	60,778	22.36%
營業費用	198,019	32.49%	235,192	30.94%	37,173	18.77%
營業淨利	73,761	12.10%	97,366	12.81%	23,605	32.00%
稅前淨利	76,657	12.58%	97,756	12.86%	21,099	27.52%
本期淨利	60,056	9.85%	78,984	10.39%	18,928	31.52%

(2)財務收支(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差異數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30	22.55	1.2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21.75	2,129.73	107.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0.82	470.46	-40.36	
	速動比率	459.16	419.92	-39.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1	13.32	2.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90	17.07	3.1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3.14	56.95	13.81
		稅前純益	44.84	57.18	12.34
	純益率(%)		9.85	10.39	0.54
	每股盈餘(元)		3.51	4.62	1.11

(3)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金額及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如下表所示：

項目及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5,691	2,596	3,089
營業收入淨額(B)	558,364	609,415	760,054
(A) / (B)	1.02%	0.43%	0.41%

HyperPDM 上市至今 5 年多來，致力推廣應用於數百家的國內製造業，並為了協助用戶發揮 HyperPDM 與研發知識管理的加乘效果，並能快速有效地將單純的產品資訊轉化為企業決策所需的知識，本公司在 102 年推出的 HyperPDM 2013 產品，不僅有數十種管理模式報表選單提供資源決策主管檢討專案發展績效、監控時程、分析資料管控狀態外；直覺式的個人研發資訊管理介面更緊密聯繫專案執行目標，藉由 HyperPDM 2013 版將協助企業不僅做到知識存量的管理，而是能更進一步的幫助企業建構優質的知識發展環境，從而擬定未來的策略行動。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新產品與新客群銷售拓展：

(1)本公司創新業務(CREO)部門銷售美商參數科技的高階 3D 繪圖軟體 Pro/E，101 年首推之後，在 102 年有大幅的成長表現，本產品是台灣電腦資訊廠使用最多的系統，具有強大的曲面設計功能，且參數化的 3D CAD/CAM 整合解決功能優異，前景預期樂觀，相信本公司在了解自身技術優勢下，把握經營範圍擴大的成長契機，103 年將持續投入人力經營，發揮組織的力量，定能提高產品線的獲利站穩市場地位。

(2)在建築設計方面，本公司代理的 Autodesk Building Design Suite，在 102 年業績持續穩定成長，在綠色建築導向的潮流中，該產品線能提供綠能分析及達成節能減碳之效益，預期本年度建築市場將可持續為本公司帶來更多的收益。

(3)3D 互動式行動服務，以本公司擁有 3D 技術優勢，開發互動式行動 APP，提供客戶目前以平面銷售、業務展示、客戶售後服務、後台上架系統、客戶邀約活動等，無法達成的結合互動性及 3D 專業視覺效果方面提出一個高效益的解決方案，讓客戶在推展業務及提供客戶服務上，更具備成本效益、提高產品使用者滿意度、即時度及業務成交結案速度，讓客戶(精湛工藝)+大塚(科技創意)=創造客戶更多生意之下，相信本產品服務未來發展隨全球行動裝置持續成長之

下，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為提升獲利，並兼顧公司長期發展的目標，我們仍持續朝著提供高附加價值、多元應用之繪圖軟體整合、顧問服務、3D 技術延伸商機等全方位專業公司邁進，我們的策略將跟著趨勢與客戶的需求規劃，了解客戶所需才是為公司穩定發展奠定重要之基石。

- 2.PDM 產品持續發展推動：透過顧問在客戶端輔導過程的經驗累積及產業管理上的需求回饋，HyperPDM 在 2013 版中，特別強化原有「設計變更」管理的應用，完整管控及記錄料件的設計版本及變更履歷，並支援流程審核表單的電子簽核功能，實現無紙化的需求；在與「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的整合上，新版的 ERP Link 工具，支援各種資料欄位對應的設定，另可結合 API 的 Event 程式開發，不但強化企業 IT 系統的整合效益，進而加快產品上市的時間及提升企業的競爭力；此外因應產業普遍使用 3D 設計軟體，加上企業有 Multi-site 設計團隊的管理需求，大量圖檔在設計過程中的有效版控管理必須考慮檔案的安全性、正確性、即時性及一致性，2013 版中的單一資料庫多電子櫃解決方案，提供企業實現協同設計的 PDM 管理環境，在兼顧檔案正確性及一致性上，大幅提升協同設計的運作效能，再造企業競爭力。
- 3.深化擴大經營大陸市場：本公司在 102 年取得 Autodesk 中國區可直接向 Autodesk 進口的一級代理商(DVAR)，此外在上海長寧區也新設立營業據點，並積極招募當地優秀銷售及技術人才投入本公司團隊，在 103 年本公司將透過結合台灣的銷售技術、中國銷售渠道及在地服務，經營大型集團客戶，建立標竿客戶。而由於大陸 CAD 產業有渠道(經銷商)區域特性，因此未來產品銷售仍將採以聚焦在能獲利的重要商品上，拓展華東、華南及華中地區之業務範圍。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套

主要產品	銷售量
3D CAD	2,087
專業應用 CAD	1,749
PDM	1,478
其他	0
合計	5,325

註 1：本公司預計 103 年之銷售數量如上表所示，係依據國內外景氣之變動及產業發展之趨勢以及本公司新產品開發計劃所擬定。

註 2：其他產品係因計量單位與其他產品不同，故無法列示於此表中。

本公司產品為電腦繪圖軟體，在今年積極擴展新客戶及開發新產品下，除原本

市場及原本客戶的預期銷售量持續成長外，新開發的代理產品線所提供之服務及 PDM 之銷售數量也將呈現成長之趨勢。

(三)重要之產銷策略

1. 業務上持續深入了解舊有客戶所需、積極掌握原廠產品脈動，透過產品服務層面更加深入，積極、有效的開發銷售業績、擴大技術領先利基來吸引新客戶建置軟體配備，提高客戶滿意度及銷售市占率，另外仍將具體引進具有加值綜效之產品線、增加產品線的廣度與深度，掌握集團整體產品線、兩岸通路優勢，以取得原廠白金牌代理商資格為目標。
2. 積極培育專業行銷及技術支援顧問，以提供完善及整合性之客戶服務，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學苑進行員工技術認證制度及針對績優員工進行精英培訓計畫，藉以加強專案服務、提升顧問式銷售能力及儲備主管養成、傳承公司之技術能力，以增進本公司之競爭力及整體向心力。

(四)未來發展策略

1. 配合完整多樣的解決方案與顧問行銷，並積極培養具有專業認證之工程師，提升客戶滿意度及整體毛利價值，提高客戶的再購率及簽訂年度維護合約比率，並與原廠建立緊密且互惠之夥伴關係，創造本公司及產、銷方三贏，共同成長。
2. 以提升客戶產品開發速度的方向出發，提供全方位製造業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服務，協助客戶創新產品研發及加速產品上市效率，並全力拓展業務範圍至營建及相關產業的經營開發，引領台灣建築業朝工程資訊化的目標邁進，協助產業提升效率與促進成長。
3. 未來研究發展之方向：
 - (1) 因應產業對 ERP/PDM 系統整合的需求，技術團隊亦在資料庫管理應用上提供完整的顧問服務，並引進整合資料備份/備援及資訊安全等解決方案。
 - (2) 精進與強化 HyperPDM 系統功能的管理應用層面，並持續將 HyperPDM 系統朝平台式架構擴充，將企業研發資產做最有效的分享。新增模具管理模組，提供查詢備用模具、整修資料、異動歷程、生產記錄、累積產量等完整資訊，並可檢視相關圖面或文件。
 - (3) 針對營建管理在工程設計及開發過程中，面臨專案管理、設計及施工圖面的版本管控、相關工程文件、表單及施工日誌的回報...等管理需求，投入開發 Web-based 的營建管理系統，並同時開發行動裝置 APP，以利施工單位即時回報及查詢上的需求。
4. CAD 三處統合兩岸核心客戶，在營業區域方面除了東莞、蘇州營業據點以外， 103 年新設之上海子公司將積極拓展大陸地區業務及招募優秀人才，營業區域預計在今

年拓展含括華東、華中及華北等地區。另外也將透過建立大型客戶成功導入案例，深度整合大型企業研發的核心競爭力，藉此大幅擴大於中國地區的專業品牌地位。而在產品線方面，除了原有的 Autodesk 系列產品外，由於中國經濟發展後，各地地方政府及外資投入興建大量基礎建設，因此建築業解決方案相信在中國地區發展比起台灣需求更為可觀，因此在 103 年預計規劃投入經營建築業解決方案在中國區的銷售業務。

5. 國際 IT 權威媒體 CNet 指出，未來影響資訊產業的五大趨勢分別是：雲端運算、行動、社群、消費及巨量資料，其中雲端服務更是未來十年的發展重點，根據 MIC 預估全球雲端服務市場規模到 2016 年 445 億美元，年成長率為 22.6%，因此加強雲端產品及移動裝置應用服務產品線推廣，也是本公司未來布局鋪路的重點。近年來大型企業對 IT 的需求已經從硬體轉以軟體為主，自雲端運算興起後，受到金融風暴影響，企業紛紛尋求降低成本的 IT 解決方案成為市場發展重心，因此本公司將重點發展雲端會議室 Connect 軟體及移動裝置應用服務（3D 互動式行動服務）的推廣，以本公司在 3D 技術領先優勢，提供客戶相關應用服務，創造公司競爭利基。

(五)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 就營運規模觀之，本公司為國內最大的 CAX 系統整合的公司之一，若外部環境發生變動而影響企業營運，對於具備規模公司而言，反而是有相對競爭優勢，而本公司將持續秉持以「深度服務提升產品價值」的企業精神，持續深耕國內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及創造客戶需求提高營收來源，另在看好大陸地區為全球最快速成長之地區下，本公司在上海成立子公司，以求招募更優秀的人才及積極拓展全國性業務，以自有產品 HyperPDM 及新代理利基型產品開發標竿廠商，並與原廠積極互動、建立指標客戶為主要產品策略及市場目標。

(2) 本公司以專業電腦繪圖、工業設計軟體系統服務、提供創意美學設計、具備高度整合製造業及工業設計解決方案能力、開拓未來核心週邊軟體產品技術為導向的專業技術型通路商，主要代理商品為具有較高毛利及競爭力強的核心技術產品，搭配堅強的銷售顧問服務團隊，以提高客戶產品規格需求，避免落入價格競爭。藉以與同業區隔出市場定位及競爭優勢，同時取得較高的獲利空間。

2. 法規環境影響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法規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有重大影響，而政府對於公司治理之法規訂定日趨嚴謹，本公司已持續注意並研擬修改相關內部作業辦法，此外因應 2013 年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也依照計畫進度完成報表編製作業，必要時都能即時與會計師、律師等專家進行討論，將可能之影響降至最低。

3.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經濟歷經 2012 年的動盪，原預期 2013 年可逐漸回復穩定，但在歐美主要消費市場失業率遲未改善、美國聯準會量化寬鬆退場疑慮，以致 2013 年先進國家復甦動能薄弱，而依據經濟部資料中國在 2013 年經濟成長 7.7%，雖有降溫態勢，但在全球經濟表現中仍然亮眼，因此，在中國市場的經營是否成功，將會是企業未來獲利致勝的關鍵。

(六)未來之展望

展望 2014 年經濟可望有所復甦，根據環球透視經濟預測 103 年全球成長率為 3.3%，然當前國際經濟仍面臨多風險變數，包含歐元區經濟復甦仍然脆弱，美國量化寬鬆逐步退場過程中，可能引發景氣波動，中國區成長力道放緩，恐因量化寬鬆政策而受到衝擊等不確定因素。因應全球環境的變化，本公司以身為台灣 CAD/CAM 的領導廠商應有之服務客戶精神，除了在國內將朝著擴大技術領先差距、市占率持續擴張及維護客戶與我雙方共贏共榮的目標邁進之外，本年度在提升中國地區整體銷售戰力下，結合原廠資源，強化為大陸台商提供兩地即時完整的服務，提高大型客戶對我們的技術依賴與服務滿意度，積極開拓在大陸的營業成長動能。

長期以來，我們堅信以秉持一貫穩健踏實的經營風格及財務結構，厚實的利基優勢，才能無懼景氣環境的嚴苛挑戰，102 年度在股東的信任與支持及全體同仁的積極投入下，在獲利上有不錯的表現；而展望未來，在環境政策面發展綠色建築、雲端技術及行動裝置環境推動、中國與兩岸持續發展帶動台商位移及大陸企業軟實力不斷提升下，在 OITC 在具備國際級的技術整合實力基石上，藉由引進了各類先進的產品及科技應用技術，深入了解及開發客戶需求並掌握原廠及通路脈動，將都成為本公司業務拓展的新動能；而在配發 102 年度盈餘分配方面，也將在維持本公司長期穩定股利之政策下，期創客戶及各位股東更美好的企業遠景。

董事長： 鶴見裕信

總經理： 張宇彰

會計主管： 許慧如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意見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及區耀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所有表冊皆依法編製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丘廣聰
戚子雲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

會計師：

區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100049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7,597	31	192,754	35	280,754	5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 43,772	7	36,983	7	55,564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5,111	2	-	-	9,965	2	2201 應付薪資	36,427	6	32,420	6	27,682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五))	207,349	33	178,615	33	144,535	26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683	5	21,222	4	22,700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三)及七)	28,095	5	20,540	4	10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1,262	-	607	-	1,924	-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24,119	4	24,870	5	33,568	6	流動負債合計		<u>109,144</u>	18	<u>91,232</u>	17	<u>107,870</u>	19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87	-	1,222	-	667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八)及(九))	16,802	3	15,696	3	13,934	3	
	463,358	75	418,001	77	469,591	86	負債總計		<u>125,946</u>	21	<u>106,928</u>	20	<u>121,804</u>	2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10,895	18	100,080	18	47,266	9	3100 股本(附註六(十))	170,970	28	170,970	31	168,970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1,847	4	21,072	4	21,339	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	68,813	11	68,813	12	68,693	1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及(九))	16,020	3	7,182	1	8,035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	37,720	6	31,657	6	24,787	5	
	148,762	25	128,334	23	76,640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	218	-	-	-	1,121	-	
資產總計	\$ 612,120	100	546,335	100	546,231	100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	204,630	33	170,069	31	160,856	30	
							3400 其他權益	3,823	1	(2,102)	-	-	-	
							權益總計		486,174	79	439,407	80	424,427	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2,120	100	546,335	100	546,231	100

(詳見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董事長：鶴見裕信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 610,713	100	509,4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321,047	53	269,952	53
	營業毛利	289,666	47	239,449	47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0,183	26	143,507	28
6200	管理費用	36,474	6	29,18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89	1	2,596	-
	營業費用合計	199,746	33	175,285	34
	營業淨利	89,920	14	64,16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1,314	-	1,4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1,069)	-	1,31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4,284	1	8,12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29	1	10,845	2
	稅前淨利	94,449	15	75,009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15,465	2	14,953	3
	本期淨利	78,984	13	60,056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附註六(八))	(529)	-	(2,35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531	1	(2,533)	(1)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九))	606	-	(43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96	1	(4,45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380	14	55,602	1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62		3.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1		3.4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分配 盈 餘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8,970	68,693	24,787	1,121	160,856	-	-	424,427		
本期淨利	-	-	-	-	60,056	-	-	60,056		
本期綜合損益	-	-	-	-	(2,352)	-	(2,102)	(4,4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704	-	(2,102)	55,60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70	-	(6,870)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1)	1,12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742)	-	-	(42,74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本	2,000	120	-	-	-	-	-	2,12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0,970	68,813	31,657	-	170,069	-	(2,102)	439,407		
本期淨利	-	-	-	-	78,984	-	-	78,984		
本期綜合損益	-	-	-	-	(529)	-	5,925	5,3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55	-	5,925	84,38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63	-	(6,06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8	(21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613)	-	-	(37,61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0,970	68,813	37,720	218	204,630	3,823	-	486,174		

註 1：董監酬勞 0 千元及員工紅利 3,113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 526 千元及員工紅利 2,843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449	75,00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4,330	3,48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88	132
呆帳費用提列數	613	26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284)	(8,124)
利息收入	<u>(1,314)</u>	<u>(1,411)</u>
	<u>(167)</u>	<u>(5,66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1)	9,9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365)	(34,342)
存 貨	263	8,56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9	(583)
應付帳款	6,789	(18,581)
應付薪資	4,007	4,738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08	250
其他流動負債	655	(1,317)
其 他	<u>(2,186)</u>	<u>876</u>
其他應收款	<u>(7,211)</u>	<u>(20,438)</u>
調整項目合計	<u>(44,499)</u>	<u>(56,52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950	18,483
收取之利息	986	1,439
支付之所得稅	<u>(11,712)</u>	<u>(16,681)</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224</u>	<u>3,2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7,2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56)	(2,1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212)</u>	<u>(1,24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768)</u>	<u>(50,61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7,613)	(42,7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613)</u>	<u>(40,62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157)	(88,0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754	280,7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597</u>	<u>192,75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

會計師：

區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100049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5,593	41	254,146	45	313,061	5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 54,770	9	46,772	8	61,150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5,111	2	-	-	9,965	2	2201 應付薪資	38,727	6	33,820	6	28,688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五)及七)	248,261	39	199,189	36	159,089	29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9,613	5	21,966	4	22,963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及(三))	4,209	1	20,713	4	17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七))	1,480	-	685	-	2,074	-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60,252	10	50,121	9	37,901	7	流動負債合計	<u>124,590</u>	<u>20</u>	<u>103,243</u>	<u>18</u>	<u>114,875</u>	<u>20</u>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23	-	3,213	-	1,729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六(七)及(八))	16,991	3	15,696	3	13,934	3
	<u>586,149</u>	<u>93</u>	<u>527,382</u>	<u>94</u>	<u>521,915</u>	<u>94</u>	負債總計	<u>141,581</u>	<u>23</u>	<u>118,939</u>	<u>21</u>	<u>128,809</u>	<u>2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2,828	4	21,734	4	22,257	4	3100 股本(附註六(九))	170,970	27	170,970	31	168,970	3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及(八))	18,778	3	9,230	2	9,064	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九))	68,813	11	68,813	12	68,693	12
	<u>41,606</u>	<u>7</u>	<u>30,964</u>	<u>6</u>	<u>31,321</u>	<u>6</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九))	37,720	6	31,657	6	24,787	5
資產總計	\$ 627,755	100	558,346	100	553,236	10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九))	218	-	-	-	1,121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九))	204,630	33	170,069	30	160,856	29
							3400 其他權益	3,823	-	(2,102)	-	-	-
							權益總計	<u>486,174</u>	<u>77</u>	<u>439,407</u>	<u>79</u>	<u>424,427</u>	<u>7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27,755	100	558,346	100	553,236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及七)	\$ 760,054	100	609,4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427,496	56	337,635	55
	營業毛利	332,558	44	271,780	4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90,425	25	162,672	27
6200	管理費用	41,678	6	32,75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89	-	2,596	-
	營業費用合計	235,192	31	198,019	32
	營業淨利	97,366	13	73,761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	1,149	-	1,6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	(759)	-	1,23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0	-	2,896	-
	稅前淨利	97,756	13	76,657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八))	18,772	3	16,601	3
	本期淨利	78,984	10	60,056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6,531	1	(2,533)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附註六(七))	(529)	-	(2,352)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八))	606	-	(43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96	1	(4,4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380	11	55,602	10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62		3.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1		3.4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8,970	68,693	24,787	1,121	160,856	-		424,427
本期淨利	-	-	-	-	60,056	-		60,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52)	(2,102)		(4,4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704	(2,102)		55,60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70	-	(6,870)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1)	1,12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742)	-		(42,74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本	2,000	120	-	-	-	-		2,12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0,970	68,813	31,657	-	170,069	(2,102)		439,407
本期淨利	-	-	-	-	78,984	-		78,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9)	5,925		5,3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55	5,925		84,38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63	-	(6,063)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8	(21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613)	-		(37,61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0,970	68,813	37,720	218	204,630	3,823		486,174

註 1：董監酬勞 0 千元及員工紅利 3,113 千元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 526 千元及員工紅利 2,843 千元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鶴見裕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7,756	76,65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4,929	4,038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3,023	134
呆帳費用提列數	1,110	537
處分資產損失	-	277
利息收入	<u>(1,149)</u>	<u>(1,660)</u>
	7,913	3,3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1)	9,9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55,244)	(40,637)
其他應收款	16,504	(20,543)
存 貨	(13,154)	(12,3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72	(1,513)
應付帳款	7,998	(14,378)
應付薪資	4,907	5,132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932	494
其他流動負債	807	(1,389)
其 他	<u>(1,996)</u>	<u>875</u>
調整項目合計	<u>(43,972)</u>	<u>(71,022)</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784	5,635
收取之利息	1,167	1,689
支付之所得稅	<u>(14,070)</u>	<u>(18,092)</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881</u>	<u>(10,76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20)	(2,378)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183)</u>	<u>(2,73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303)</u>	<u>(5,0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7,613)	(42,7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613)</u>	<u>(40,62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82	(2,4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47	(58,9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146	313,0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5,593	254,14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附件四】盈餘分配表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0,586,071	
減：轉換日首次採用IFRS影響數	11,489,617	
101年度ROC GAAP本期淨利調整為IFRS本期淨利之差異數	2,920,129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529,458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25,646,867
加：102年度稅後淨利	78,982,892	
可供分配盈餘		204,629,75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898,289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18,346	196,949,816
分配項目		
1.股東股利-股票(每股配發0元)	0	
2.股東股利-現金(每股配發3元)	51,291,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5,658,816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3,554,187 元		
配發董事監事酬勞 710,837元		

註 1：為配合兩稅合一，本年度優先分配 102 年度之盈餘。

註 2：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之。

註 3：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董事長：鶴見裕信

經理人：張宇彰

會計主管：許慧如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叁</u> 億元整，分為 <u>叁</u> 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元整，分為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為公司將來可能之營運擴充考量
第二十六條之一	股利發放應兼顧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之狀況，使其業務運作更為彈性，並強化競爭力。 <u>董事會擬定之盈餘分派案股東紅利不得低於本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之淨額的百分之二十，此項股利發放比例中，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可供分配股利百分之十，惟此項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需求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u>	股利發放應兼顧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之狀況，使其業務運作更為彈性，並強化競爭力。股利發放比例中，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可供分配股利百分之十。	建全股利政策
第二十九條	(以上略) 十三.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 ○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u>十四.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 ○三年六月二十三日。</u>	(以上略) 十三.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 ○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增訂修訂日期

【附件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三條	二、不動產及 <u>設備</u> 。	二、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配合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爰修正第一項序文有關其他固定資產及供營業使用機器設備之文字。
第八條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 (第二、三項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u>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以下略)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第二、三項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p>(以下略)</p>	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因風險性偏低，得依第三十條規定免予公告。
第十條	<p>(第一、二項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p>	<p>(第一、二項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p>	酌修第三項文字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以下略)</p>	<p>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以下略)</p>	
第十二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考量政府機構出售資產需依相關規定辦理標售或競價，且政府機構辦理招標時，業依相關規定估定標售底價，價格遭操縱之可能性較低，又現行公司與政府機構之不動產交易，已無需取具專家意見，故為衡平考量，爰參照第九條規定，明定與政府機構之無形資產等交易，無需委請會計師出具交易價格合理性意見。</p>
第十六條	<p>第一項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已依本法規定設置獨立董事者，依<u>第一項</u>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四項 (略)</p>	<p>第一項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以下略)</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已依本法規定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四項 (略)</p>	<p>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因風險性偏低，得依第三十條規定免予公告。</p>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十七條	<p>(一、二項略)</p> <p>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p>	<p>(一、二項略)</p> <p>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p>	<p>考量自地委建或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事宜者，性質與合建契約類似，爰修正第四項第三款，明定公司以自有土地或租用素地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者，不適用第十五條至第十七條有關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評估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規定，惟仍應依第十三條至第十四條規定辦理。</p>

【附件七】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十三條	(第一、二項略) 三、 <u>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u>	(第一、二項略) 三、無	考量現行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定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僅規範應事後提報董事會，惟未明確訂定事後提報董事會之期間，爰修正第三項，明定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俾利遵循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第二條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六條之一 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服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
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或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經本公司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二】公司章程(修正前)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F10907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F199990其他批發業
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20906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J304010圖書出版業
JE01010租賃業
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I501010產品設計業
F401010國際貿易業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 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對外保證。

第四 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向其他公司投資(轉投資)，其金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 條：本公司設於台灣省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得於國內外各地設立、變更或廢止分公司。

第六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此條文。

第二章 股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元整，分為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相關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七條之二：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相關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發行之。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均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及編號，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並得依公司法第一六二條之二規定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股東向本公司請求辦理股票事務，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十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股東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據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二條：股東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

代理人出席，委託書應於開會前五日送達本公司。

每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書者不在此限。股東委託出席時，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票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置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累積選舉方式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補選就任之董事監察人，其任期以其他現任之董事監察人之任期為限。累積選舉方式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172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及選任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董事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選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長因故不能召集時其代理之順序依前項規定。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並於 7 日前通知董事及監察人，該通知得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二十條：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因故未能出席，除居住國外者，得依法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外，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一條：每一董事有一表決權，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或本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長、董事或股東兼任員工時，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

董事會得決議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酌給董監車馬費及於執行業務範圍內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開會時，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董事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如下：員工紅利至高百分之十但不得為零，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百分之二；剩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六條之一

股利發放應兼顧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之狀況，使其業務運作更為彈性，並強化競爭力。股利發放比例中，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可供分配股利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得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一.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二.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五日。
三.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四.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五.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六.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七.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
八.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九、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十.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 十一.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 十二.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 十三.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鶴見裕信

【附錄三】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附錄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盈餘派議案如下：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3,554,187 元

員工股票紅利：0 元

董監事酬勞：710,837 元

【附錄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70,970,00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17,097,000 股。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成數	12%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	2,051,640 股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成數	1.2%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股數	205,164 股

二、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數如下表：

停止過戶日：103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日商株式會社大塚商會代表人：鶴見裕信	102.06.10	3 年	6,465,900	37.82%	6,465,900	37.82%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大塚商會代表人：若松康博	102.06.10	3 年	6,465,900	37.82%	6,465,900	37.82%
獨立董事	嚴俊德	102.06.10	3 年	—	—	—	—
獨立董事	林惠芬	102.06.10	3 年	—	—	—	—
董事	張宇彰	102.06.10	3 年	291,760	1.71%	210,760	1.23%
董事	謝祈祿	102.06.10	3 年	157,750	0.92%	93,750	0.55%
董事	徐慧如	102.06.10	3 年	161,302	0.94%	150,302	0.88%
合計				7,076,712	41.39%	6,920,712	40.48%
監察人	戚務君	102.06.10	3 年	—	—	—	—
監察人	劉懿嫻	102.06.10	3 年	—	—	—	—
監察人	為廣曉雄	102.06.10	3 年	610,050	3.57%	610,050	3.57%
合計				610,050	3.57%	610,050	3.57%

註 1:民國 103 年 06 月 23 日發行總股份 17,097,000 股

【附錄六】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說明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172條之一項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案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103年4月18日起至103年4月28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並未接獲任何股東提案。